——临夏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成就系列报道(二)

石榴花开 同心筑梦

七秩风华,今非昔比;石榴花开,同心筑梦。

临夏回族自治州成立70年来,始终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,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,用足用好民族优惠政策,持续完善民族自治法治体系。

临夏各族儿女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,共居共学、共事共乐、共建共享,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成果丰硕,基层治理和谐高效,绘就了"中华民族一家亲,同心共筑中国梦"的壮美河州画卷。



载歌载舞诵盛世

同心绣党旗

★制度护航 政策惠民





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落地生根

临夏州作为全国两个回族自治州之一,70年来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,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制度,将国家统一与民族区域自治、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有机结合,构建起党委统一领导,政府依法负责,统战部门牵头协调,民委履职尽责,各部门通力合作,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。

70年扶持政策赋能发展

国家持续加大对临夏民族地区的扶持力度,各项民族优惠政策精准落地、见效显著。从财政转移支付、基础设施建设倾斜,到产业扶持、教育医疗帮扶、乡村振兴专项支持,一系列政策红利持续释放,破解发展瓶颈、补齐民生短板,推动临夏经济社会实现历史性跨越,各族群众生产生活水平大幅提升,共享改革发展成果。

自治条例完善法治保障

立足临夏民族特点与发展实际,颁布实施《临夏回族自治州自治条例》《花儿保护传承条例》等一系列自治法规与专项条例,构建起系统完备、符合州情的民族法治体系。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平等权利,规范民族事务治理,推动民族工作法治化、规范化,为全州民族团结、经济发展、社会稳定提供坚实法治支撑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》于2026年7月1日正式实施,这是党的统一战线和民族工作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件大事,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、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重大法律举措,必将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行稳致远提供坚实法治保障,为推动全国各族人民共同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凝聚磅礴力量。

★石榴同心 共创示范

互嵌共建:共居共学 亲如一家

深耕"三项计划",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与社区环境,全州打造53个互嵌式示范社区、6个省级"红石榴"互嵌社区,各族群众共居、共学、共事、共乐成为常态。各民族群众邻里和睦、互帮互助,产业发展中携手增收致富,文化生活中同台共舞欢歌,生动诠释"民族团结一家亲",成为全省互嵌式社区标杆。

示范阵地:以点带面 全域开花

构建"1+8+N"全域示范创建体系,打造"河州红石榴"民族工作品牌,纵深推进创建"十进"活动。2024年—2026年创建2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。2026年1月,临夏州被国家民委命名为"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"。

模范引领:榜样聚力 薪火相传

集中展示70年来全州涌现的21名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和19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的先进事迹。他们中有扎根基层的干部、爱岗敬业的群众、无私奉献的乡贤,用一言一行践行民族团结初心,用一生坚守传递同心筑梦力量,成为各族群众学习的榜样,让民族团结精神代代相传、生生不息。



各族群众共度新春



民族团结宣讲深入人心

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周启动仪式现场



各族青少年交流研学活动



★和谐善治 平安筑基

"主动创稳主动创安"成效显著

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,坚持和发展新时代"枫桥经验",以"主动创稳、主动创安"行动为抓手,构建系统治理、依法治理、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体系。创新矛盾风险隐患排查化解"3853"工作机制,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,精准打击盗抢骗、黄赌毒等违法犯罪,全州刑事、治安案件数年均分别下降7.2%、2.1%,命案发案数、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数、信访总量逐年下降,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。

平安临夏建设硕果累累

建成州县乡三级综治中心139个,实现"多中心合一、多功能聚集",群众诉求"一站式受理、一揽子调处、全链条解决"。深化"警格+网格"融合,开展"亥时守护"行动,见警率、管事率持续提升。安全生产事故四项指标逐年下降,未成年人保护全链条机制健全,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显著提升,平安临夏成为幸福底色。

基层治理效能全面提升

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,推动治理重心下移、资源下沉。全州矛盾纠纷化解率达83.7%以上,警调对接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4.7%,实现"小事不出村社、大事不出乡镇、矛盾不上交"。各族群众主动参与基层治理、志愿服务、邻里互助,形成"人人有责、人人尽责、人人享有"的治理共同体,为自治州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环境。





2026"避暑天堂·康养临夏"马拉松在临夏市开赛

本版策划/文/图整理:
马秀梅 雍桂花 祁金芬
马莉莉 谭静文